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

荔湾府行复〔2021〕6号

驳回行政复议申请决定书

申请人：蒋某。

被申请人：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地：广州市荔湾区长寿西路70号。

负责人：毕清，该局局长。

申请人蒋某（以下简称“申请人”）不服被申请人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被申请人”）于2020年12月11日对其在全国12315平台的举报事项作出的不立案的行政行为，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已依法予以受理，现已审查终结。

本府查明：

2020年11月2日，申请人通过全国12315平台向被申请人举报其在天猫平台“广州市某公司”（以下简称“被举报人”）开设的店铺“岁月知味旗舰店”购买的普洱生茶存在虚假标注生产日期、生产厂家，缺斤少两的问题。2020年11月9日，被申请人到被举报人住所地进行现场检查，被举报人能提供涉案茶叶生

产厂家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出厂检验报告等材料。2020 年 11 月 18 日，被申请人延长核查时限。2020 年 12 月 11 日，被申请人通过全国 12315 平台告知申请人对其举报事项不立案，并告知理由：1.虚标生产日期的问题。该茶饼生产日期标注为 2008 年 6 月 20 日，是生产商临沧市临茶印象普洱茶厂生产的，该茶厂成立于 2008 年，同年 6 月生产了该批茶叶，并未虚标生产日期。2.虚标生产厂家的问题。该商品标注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号“QS533514010305”为临沧市临茶印象茶业有限公司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号，根据临沧市临茶印象茶业有限公司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表”显示，该公司原名称为临沧市临茶印象普洱茶厂，标签上标注的是生产商的原名称，并非虚标但存在瑕疵，已责令当事人整改。3.茶饼未标明精确到日的生产日期的问题。2008 年 6 月 20 日是该茶饼压制成型的日期，当事人已经标明了精确到日的生产日期。4.茶饼缺斤少两的情况。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对未拆封的同款茶饼进行称重，显示带包装时该茶饼的重量为 367.9 克，去掉包装纸时重量为 356.9 克，在误差范围内，未发现有缺斤少两的情况。申请人不服被申请人对其举报事项作出不立案的行政行为，要求责令被申请人撤销不立案的行政行为，履行职责调查后重新答复，向本府邮寄行政复议申请材料。本府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收悉。

另查，被申请人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作出穗荔市监责改〔2020〕104508 号《责令改正通知书》，认为被举报人销售的案

涉茶叶标签存在瑕疵，责令被举报人改正。

本府认为：

根据《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第四条第二款“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投诉举报处理工作”的规定，被申请人具有处理荔湾区辖区范围内投诉举报的职责。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第三条规定：“本办法所称的投诉，是指消费者为生活消费需要购买、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务，与经营者发生消费者权益争议，请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解决该争议的行为。本办法所称的举报，是指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反映经营者涉嫌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线索的行为。”《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依据监督检查职权或者通过投诉、举报、其他部门移送、上级交办等途径发现的违法行为线索，应当自发现线索或者收到材料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予以核查，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人决定是否立案；特殊情况下，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十五个工作日。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除外”。《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按照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等有关规定处理举报。举报人实名举报的，有处理权限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还应当自作出是否立案决定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告知举报人。” 本案中，被申

请人在收到申请人的举报线索后，对举报事项进行核查，履行了法定的核查职责，最终作出不予立案的处理决定，并在法定期限内进行了告知并无不当。被申请人的职责是对被举报人是否存在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处理，其调查处理的目的是为了保护公共利益，且申请人未提供证据说明被申请人的调查处理行为会对其何种权益造成影响，在举报事项的答复内容和处理结果未影响申请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对其举报事项不予立案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申请人的复议申请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规定的受理条件，本府应予驳回。

本府决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现决定依法驳回申请人的行政复议申请。

申请人如不服本府复议决定，可在收到本《驳回行政复议申请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

2021 年 3 月 5 日